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2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年10月8日证监许可[2011]1596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11月22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2年5月2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2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设立日期：2005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江先周

联系人：路彩营

电话：010-66228888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
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	25%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汇报。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总经理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和奖惩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2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综合管理部、投资管理部、专户投资部、海外投资部、交易部、研究部、创新发展部、市场营销部、专户理财部、市场推广部、人力资源管理部、基金运营部、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十五个职能部门，以及深圳、成都、北京和上海四家分公司。此外，公司还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江先周先生，董事长。1982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86年获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经济学硕士学位。1993年获英国Heriot-Watt大学商学院国际银行金融学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行长办公室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处长，中国建设银行行长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兼机构业务部总经理。

孙志晨先生，董事。1985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零售业务部证券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

马梅琴女士，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1984年获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学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储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筹资储蓄部外币储蓄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部自动服务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银行业务部证券业务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二级个人客户经理兼证券处高级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二级个人客户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

俞斌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1992年获南京大学计算数学专业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分行泰州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部处长、总经理助理。

袁时奋先生，董事，现任信安国际有限公司大中华区首席营运官。1981年毕业于美国阿而比学院。历任香港汇丰银行投资银行部副经理，加拿大丰业银行资本市场部高级经理，香港铁路公司库务部助理司库，香港置地集团库务部司库，香港赛马会副集团司库，信安国际有限公司大中华区首席营运官。

殷红军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数量经济学专业，获硕士学位。历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债券基金部项目经理、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投资咨询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办公室副处长、体制改革处处长、政策与法律事务部政策研究处处长。

顾建国先生，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1984年获浙江工业大学管理工程学学士学位，1991年获浙江大学经济系宏观经济专业硕士学位，1994年获财政部财科所研究生部财务学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总裁助理兼财会部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会计部副总经理、香港华建国际集团公司总经理。

王建国先生，独立董事，曾任大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行政员，中银保诚退休金信托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英国保诚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行政员，美国保险集团亚太区资深副总裁，美国友邦保险(加拿大)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行政员等。1989年获Pacific Southern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伏军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中国法学会国际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中国国际金融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2、监事会成员

罗中涛女士，监事会主席。1977年毕业于天津南开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历任国家统计局干部、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投资调查部副处长，信贷部副处长、处长，委托代理部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部副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

方蓉敏女士，监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首席律师。曾任英国保诚集团新市场发展区域总监和美国国际集团全球意外及健康保险副总裁等职务。方女士1990年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拥有新加坡、英格兰和威尔斯以及香港地区律师从业资格。

唐湘晖女士，监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经理。1993年获北京物资学院会计学学士，2007年获得清华-麦考瑞大学应用金融硕士。历任中电联电力财会与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原电力工业部经济调节司，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结算中心，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金融管理部副处长，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财务)公司监审部经理。

翟峰先生，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1988年获得安徽省安庆师范学院文学学士学位，1990年获得上海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法学学士学位。历任中国日报评论部记者，秘鲁首钢铁矿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副主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上海永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吴洁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1992年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系，1995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外汇资金处主任科员、中国建设银行资金部交易风险管理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资金部交易风险管理处、综合处高级副经理(主持工作)。

3、公司高管人员

孙志晨先生，总经理(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何斌先生，副总经理。1992年获东北财经大学计划统计系学士学位。先后就职于北京市财政局、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国泰基金管理公司(任副总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督察长)。

张延明先生，副总经理。1993年获中国人民大学投资经济系学士学位，1997年获中国人民大学投资经济系硕士学位。先后供职于深圳市建设集团、中国建设银行，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信贷管理部主任科员、中国建设银行行长办公室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2006年11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8年6月起任副总经理。

王新艳女士，副总经理。注册金融分析师(CFA)，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硕士。1998年10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2年11月2日至2004年5月22日担任长盛成长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4年6月加入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投资总监等职，于2005年3月16日至2009年3月16日期间担任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于2007年6月18日至2009年3月16日期间担任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0年5月起任副总经理。2009年12月17日起至2011年2月1日期间任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4月27日起任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11月16日至2011年12月20日任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督察长

路彩营女士，督察长。1979年毕业于河北大学经济系计划统计专业。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华夏证券部门副总经理，宝盈基金管理公司首席顾问(公司副总经理级)，建信基金管理公司监事长。

5、本基金基金经理

李涛先生，学士，证券从业经历13年。1997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金融系，获学士学位。毕业后先后就职于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西南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公司、新时代证券、中海基金管理公司等单位，曾任投资银行部经理、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等职。李涛于2005年6月16日至2007年7月9日期间担任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7月10日至2008年7月22日担任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2008年11月27日至2012年2月17日任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5月11日至2012年5月18日任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1月22日至2012年5月18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5月因个人原因从本公司离职。

许杰先生，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青岛市纺织品进出口公司部门经理、美国迪斯尼公司金融分析员，2002年3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等职，2006年12月23日至2011年9月30日任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2月8日至2011年9月30日任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9月26日至2011年9月30日任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0月加入我公司，2012年3月21日起任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李涛先生：2011年11月22日至2012年5月18日。

许杰先生：2012年3月21日至今。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孙志晨先生，总经理。

王新艳女士，副总经理。

梁洪昀先生，投资管理部执行总监。

万志勇先生，投资管理部副总监。

钟敬棣先生，投资管理部副总监。

姚锦女士，研究部首席策略分析师。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住所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成立日期：1992年8月1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404.3479亿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石立平

电话：010-63639180

传真：010-63639132

网址：www.cebbank.com

2、主要人员情况：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先生，历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沈阳市分行常务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党组副书记，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党组成员兼沈阳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中国人民银行信贷管理司司长，中国人民银行货币金银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银行监管一司司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席。现任中国光大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光大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行长郭友先生，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储备业务中心外汇交易部主任，中国投资公司(新加坡)总经理，中国人民银行外资金融机构管理司副司长，中国光大银行副行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现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行长。

陈昌宏先生，北京大学法学学士、硕士。曾任中共中央联络部干部，四川光大资产管理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副行长。现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与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2012年3月31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托管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基金、国投瑞银景气行业基金、泰信先行策略基金、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基金、大成货币市场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基金(LOF)、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基金、国投瑞银创新动力基金、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基金、博时转债增强型债券型基金、中欧新动力股票型基金、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14只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资产规模333.68亿元。同时，开展了证券公司集合理财计划、专户理财、企业年金基金、QDII等资产的托管及信托公司资金信托计划、产业投资基金、股权基金等产品的保管业务。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江先周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00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7)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8)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户服务电话：95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cmbchina.com

9)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s.com

1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14)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客服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15)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客服电话：0755-82288968

网址：www.cc168.com.cn

1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17)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1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19)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热线：95538

网址： www.qlzq.com.cn

2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0431-85096733

网址：www.nesc.cn

21)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2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客户服务电话：020-95575

网址：www.gf.com.cn

2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热线：0591-96326

网址：www.gfhfzq.com.cn

24)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2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26)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服热线：4008866338

网址：stock.pingan.com

2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0号国际信托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8)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222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20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825555

网址：www.axzq.com.cn

29)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777

网址：www.gyzq.com.cn

3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 号国际企业大厦C 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1)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32)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33)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客服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34)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2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层

法定代表人：周晖

客户服务电话：0731-4403340

网址：www.cfzq.com

35)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客服热线：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3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ywg.com

37)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客服电话：0755-33331188

网址：www.tyzq.com.cn

38)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18-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6008008

网址： www.cjis.cn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江先周

联系人：路彩营

电话：010-6622888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人：徐建军

电话：010-66575888

传真：010-65232181

经办律师：徐建军、李晓明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人：张鸿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张鸿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下行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平衡当期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争取为投资人实现长期稳健的回报。

以利息收益强化获利基础，以资本收益拓展获利空间：主要投资于相似条件下到期收益率较高的优良债券品种以及价值型股票，通过构建债券与股票的动态均衡组合，同时适时利用股指期货进行套期保值，追求稳定的债息收入和长期的资本增值以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权证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净值的30%-8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20%-70%，其中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比例要求有变更的，本基金投资范围将及时做出相应调整，以调整变更后的比例为准。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追求稳健收益、超越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为投资目标。因此，本基金投资以获取正的投资收益为首要目标，在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严格控制投资风险是实现投资目标的关键，基金管理人应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投资收益。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定位为追求稳健收益的产品，因此在基金运作的初期(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内)，本基金将大部分的资产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获取相对稳定的利息收益；然后，在资本市场形势有利时，逐步加大对价值型股票的投资比例，以提高基金收益，并在适当的时机实现股票的投资收益。相反，在市场存在较大的下跌风险时，本基金可以降低股票、股指期货等资产的投资。

具体来说，本基金将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内，参考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Constant-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CPPI)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实现追求稳健收益的投资目标。

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策略不仅能在基金运作中降低基金投资风险，而且能在一定程度上使本基金分享股市整体性上涨带来的收益。

CPPI是国际通行的一种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它主要是通过数量分析，根据市场的波动来调整、修正安全垫的可放大倍数(风险乘数)，以确保投资组合在一段时间以后的价值不低于事先设定的某一目标价值，从而达到投资组合保值增值的目的。

本基金参考的CPPI策略投资步骤可分为三步：

第一步，根据投资组合期末最低目标价值和合理的折现率设定当前应持有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安全资产的数量，即投资组合的安全底线；

第二步，计算投资组合净值超过安全底线的数额(该数值即为安全垫)；

第三步，将相当于安全垫特定倍数(放大倍数)的资金规模投资于股票、股指期货等风险资产以创造高于最低目标价值的收益，其余资产投资于安全资产。

在放大倍数的管理上，基金管理人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根据CPPI数理机制、无风险利率和市场波动趋势定期制定和调整基金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组合策略

股票投资采用行业配置与个股精选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并通过灵活的仓位控制等手段来降低股票组合的系统风险。

(1)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认为，经济周期的运行是一个动态过程，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不同行业板块的发展态势有所不同，发展速度、盈利水平等都会有所差异，从而呈现出不同的行业景气程度，并在证券市场上表现出行业轮动的特征。

因此，本基金通过对经济发展不同周期运行特点的分析，选择受益于该运行特征或者受其负面影响最小、景气度上升或者恢复、成长性好并且估值合理的行业进行重点投资。

① 定性分析

根据投资时钟理论，在经济周期的复苏、繁荣、衰退、萧条等四个阶段中，不同行业表现出来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有很大差别。这种行业对于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度差异演绎了经济周期下的产业轮动。

阶段1：复苏

这一阶段开始时是前一周期的最低点，此时经济增长已经开始上升，通货膨胀率还在下滑，但是已经接近底部。此时，往往降息政策的实施已经接近尾声，利率接近底部，扩张型财政政策还在继续。需求已经略微恢复，并且成本达到底部，该阶段对利率和成本非常敏感的行业成长最快。

此阶段表现最好的行业通常有：房地产、交运设备、采掘、餐饮旅游、有色等。

阶段2：繁荣

这一阶段，经济增长和通货膨胀率均处于上升通道，由于经济增长领先于通货膨胀，这往往意味着经济已经恢复至潜在增长率水平。此时，由于通货膨胀还没有造成很大的威胁，因此利率比较平稳，政府往往采取适中的财政政策。

在这个阶段，由于需求平稳上升且通货膨胀率平稳上升，所有行业往往都有较好的表现，其中中游行业表现出更多的投资机会。综合比较来看，这个阶段表现最好的行业通常有：农业、家电、采掘、有色、机械、商业贸易、综合等。

阶段3：衰退

这一阶段中，经济增长虽然仍处于高位，但是已经开始下滑。与此同时，通货膨胀率还在上升过程中，通货膨胀率过高的危险开始显现。此时，由于通货膨胀率很高且经济增长良好，经济往往进入快速加息通道。

在这个阶段，由于需求下行，而利率和成本还在提高，往往没有行业有非常优异的表现。相对而言，这个阶段表现最好的行业通常有：公用事业、交通运输、医药生物、食品饮料等。

阶段4：萧条

在这个阶段中，经济增长和通货膨胀率都下滑，由于经济增长通常领先于通货膨胀，因此，通货膨胀率的下滑往往意味着经济增长已下降到中后期。此时，降息也往往已经开始，扩张型财政政策开始实施。

该阶段对利率敏感的行业具备复苏的条件，直接受益于财政政策的行业最先受益，对货币供应敏感的行业价格会开始反弹。综合来看，这个阶段表现最好的行业通常有：房地产、交运设备、家电、电子元器件、有色等。

总体来说，本基金将根据不同的经济周期重点投资行业景气周期处于拐点或者行业景气度处于上升阶段的相关行业。

② 定量分析

在定性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将依据行业的相对估值水平(行业估值/市场估值)、行业相对利润增长率(行业利润增长率/市场利润增长率)、行业PEG(行业估值/行业利润增长率)等指标对行业投资价值进行定量评估。

通过对上述定性和定量分析结果的综合评估，基金管理人定期确定各行业的配置水平，并据此对股票投资组合的行业配置进行调整。如果发生重大事件，基金管理人亦可在本基金投资范围内对行业配置进行及时调整。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的核心理念是价值投资，即投资于市场价格低于其内在价值的股票。价值型股票通常是指收益稳定、价值被低估、安全性较高的股票，其市盈率、市净率通常较低。根据特征不同，价值型股票可以进一步被细分为"低估值类""蓝筹类""稳健收益类""防御类"等等。结合今后中国经济发展和A股市场运行的特点，本基金主要投资的价值型股票为以下两类：低估值类股票和红利类股票。

A、低估值类股票

即该股票的市盈率、市净率、市现率等相对估值水平较低，或者由于某种原因使市场在一定时期内对其形成较为一致的低估值判断，但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具有潜力促使市场对其重新定位估值，从而给投资者带来资本增值机会。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和定性两种方式对该类股票进行筛选。

定性方面的基本判断标准主要有：

●处于成熟行业，发展平稳，被市场所忽略的公司；

●依托于经济发展模式转型，受惠于国家产业政策扶持或区域性发展机会的公司；

●由于技术革新、新产品研发成功等原因在提高毛利率方面有较大优势，从而对基本面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

●由于商业模式的改变在未来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目前其优势尚未显现或将逐步显现的公司；

●存在兼并、收购或重组的可能，且该兼并、收购或重组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的公司；

●其他由于本身的特殊性而使公司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且有潜在较大发展空间的公司；

●其他基本面虽然没有变化，但由于某类特殊事件的发生而具有了潜在较大发展空间的公司。

定量方面的基本判断标准主要有：

由于不同行业所适用的相对估值判断方法不同，本基金将针对各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合理运用以下一种或几种基本判断标准：

●最近一年的P/E 值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公司；

●最近一年的P/B 值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公司；

●最近一年的P/CF 值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公司；

本基金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上市公司所属不同行业或者发展的不同特征筛选出符合本基金重点投资标准的"低估值类股票"。

B、红利类股票

即有较稳定分红能力的股票，股利收益水平相对高于市场平均水平，并期望能保持稳定增长(并非快速增长)，或至少保持不变。

基本判断标准为：

●过去3年中至少进行过2次分红；

●最近一期股息率在上市公司中排名位居前二分之一；

●实际或预期现金股息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预期现金股息率将采用以下步骤确定：

a、对备选股票的财务报表进行分析，对其盈利质量进行评估，在其财务状况健康的前提下对利润分配等历史信息进行归纳，了解该公司的利润分配倾向和历史现金分红比例，并以此作为预测公司未来分红的基础；

b、对备选股票未来盈利水平、投资扩张计划、现金流变化以及管理层分红意愿等多项内容进行分析，预测公司未来的每股收益和现金分红，确定其预期现金股息收益率；

c、对于那些没有或较少分红的股票本基金也会进一步分析其盈利模式和增长潜力以及分红意愿的改变。对于那些稳定增长并且可能进行高分红的股票进行股息率预测，并纳入备选库。

符合上述特征之一或多项特征的上市公司，即为符合本基金重点投资标准的"红利类股票"。

本基金的备选股票主要是由按照以上步骤从各行业中所选择出的股票所组成。

(3)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研究首次发行(IPO)股票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因素，根据股票市场整体定价水平，估计新股上市交易的合理价格，同时参考一级市场资金供求关系，从而制定相应的新股申购策略。本基金对于通过参与新股认购所获得的股票，将根据其市场价格相对于其合理内在价值的高低，确定继续持有或者卖出。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的基础上，采用久期管理和信用风险管理相结合的投资策略。

(1)债券组合投资策略

在债券组合的具体构造和调整上，本基金综合运用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信用利差和信用风险管理、回购套利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日常管理。

① 久期调整

本基金通过宏观经济及政策形势分析，对未来利率走势进行判断，进而确定组合整体久期和调整范围。

② 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

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基金组合中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本基金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子弹、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③ 信用利差和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利差管理策略决定本基金资产在不同类属债券资产间的配置策略。本基金将结合不同信用等级债券在不同市场时期的利差变化及收益率曲线变化调整公司债、企业债、金融债、政府债之间的配置比例。

本基金还将综合评估不同行业以及单个企业的公司债或短期融资券在不同经济周期收益率变化及违约率变化情况，以决定不同行业公司债或短期融资券的投资比例。

④ 回购套利

本基金将适时运用多种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静态组合的收益率。比如运用跨市场套利、回购与现券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进行相对低风险套利操作等。

(2)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综合运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风险分析、隐含期权价值评估、流动性分析等方法来评估个券的投资价值。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将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对象：

① 利率预期策略下符合久期设定范围的债券；

② 资信状况良好、未来信用评级趋于稳定或有较大改善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③ 在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高债息的债券；

④ 在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运用收益率曲线模型或其他相关估值模型进行估值后，市场交易价格被低估的债券；

⑤ 公司基本面良好，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与潜力，转股溢价率和投资溢价率合理、有一定下行保护的可转债；

⑥ 在合理估值模型下，预期能获得较高风险-收益补偿且流动性较好的资产支持证券。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所投资股票头寸的流动性、风险程度等因素的评估，确定是否需要进行套期保值。

本基金进行股指期货投资的目的是对股票组合进行套期保值，即减小现货资产的价格波动风险，从而使套期保值组合的风险最小。本基金将采取以下步骤开展组合资产的套期保值。

(1)确定套期保值目标现货组合、期限以及交易方向

套期保值的目标现货组合是指需要进行套期保值的股票资产，这部分资产可以是基金持有或者将要持有的所有股票资产，也可以是部分股票资产。本基金将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趋势、财政以及货币政策、市场资金供需状况、股票市场估值水平、固定收益类资产收益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结合对股票头寸的流动性、风险程度等因素的测评，以确定需要进行套期保值的股票组合和套期保值期限。

根据期货合约的交易方向不同，套期保值分为两类：买入套期保值、卖出套期保值。买入套期保值(又称多头套期保值)是在期货市场买入期货合约，用期货市场多头对冲现货市场上行风险，主要用于降低基金建仓期股票价格大幅上涨的风险；卖出套期保值(又称空头套期保值)是在期货市场中卖出期货合约，用期货市场空头对冲现货市场的下行风险，以规避基金运作期间股票价格下跌的风险。本基金将根据实际需要确定交易方向。

(2)选择股指期货合约开仓种类

在期货合约选择方面，本基金将遵循品种相同或相近以及月份相同或相近的原则。如果市场上存在以不同指数为标的的股票指数期货，则将选择与目标现货组合相关性较强的指数为标的的股票指数期货进行套期保值。本基金将综合权衡所承担的基差风险、合约的流动性以及展期成本等因素，确定最有利的合约或者合约组合进行开仓。

(3)根据最优套期保值比例确定期货头寸

本基金将通过最优套期保值比例来确定期货头寸，以目标资产组合与期货标的指数之间的β系数作为最优套期保值比例。

(4)初始套期保值组合的构建及调整

计算得到最优的套期保值比例后，本基金将其转换为具体的期货合约数，计算得到合约数量后，本基金根据选择股指期货合约开仓种类构建套期保值组合。

(5)合约的展期

当标的指数期货存在两种及两种以上近月合约时，本基金将利用各类近期合约的择机转换策略从而获取最大的套保收益，原则上本基金将以价差的波动程度作为合约转换的主要依据。

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将根据价差的变化在各类近期合约的转换过程中完成合约的展期，但当价差稳定时，本基金将持有现有的合约组合到期，交割结算完成后重新计算最优套期保值比例、选择开仓合约种类，从而重新构造股指期货合约组合对现货投资组合继续进行套期保值。

(6)动态调整

本基金将基于现货组合市值、股票组合β值的变动情况，动态确定套期保值过程中的最优套期保值比例，并适时对组合中的期货头寸进行调整。

因此本基金将根据目标资产β值的稳定性和调整成本，设定一定的阀值，当套期保值比例变化率超过该阀值时，调整期货合约数，以达到较好的套期保值效果。

5、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投资策略

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在内的资产支持证券，其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并辅助采用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以合理价格买入并持有。

6、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二)投资管理体制及流程

1、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管理部、研究部、交易部等部门的完整投资管理体系。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负责基金资产运作的最高决策机构，根据基金合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确定公司所管理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权限设置和投资原则；确定基金的总体投资方案；负责基金资产的风险控制，审批重大投资事项；监督并考核基金经理。投资管理部及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策，构建投资组合，并负责组织实施、追踪和调整，以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研究部提供相关的投资策略建议和证券选择建议，并负责构建和维护股票池。交易部根据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进行基金资产的日常交易，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

2、投资流程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式投资管理体制，具体的投资管理流程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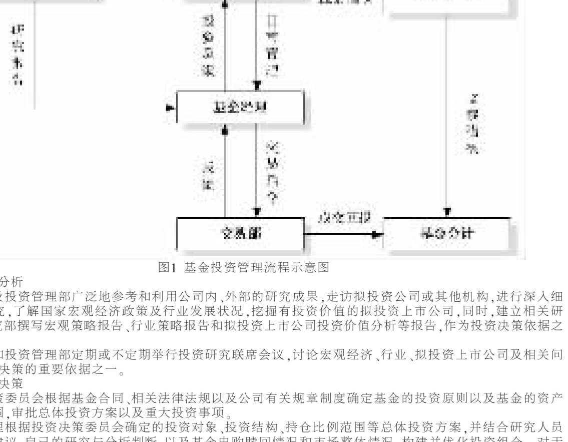

图1 基金投资管理流程示意图

(1)研究分析

研究部及投资管理部广泛地参考和利用公司内、外部的研究成果，走访拟投资公司或其他机构，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行业发展状况，挖掘有投资价值的拟投资上市公司，同时，建立相关研究模型。研究部撰写宏观策略报告、行业策略报告和拟投资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分析等报告，作为投资决策依据之一。

研究部和投资管理部定期或不定期举行投资研究联席会议，讨论宏观经济、行业、拟投资上市公司及相关问题，作为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之一。

(2)投资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基金合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确定基金的投资原则以及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审批总体投资方案以及重大投资事项。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对象、投资结构、持仓比例范围等总体投资方案，并结合研究人员提供的投资建议、自己的研究与分析判断、以及基金申购赎回情况和市场整体情况，构建并优化投资组合。对于超出权限范围的投资，按照公司权限审批流程，提交主管投资领导或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3)交易执行

交易部接受基金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交易部接到指令后，首先应对指令予以审核，然后再具体执行。基金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不明确、不规范或者不合规的，交易部可以暂不执行指令，并即时通知基金经理或相关人员。

交易部应根据市场情况随时向基金经理通报交易指令的执行情况及对该项交易的判断和建议，以便基金经理及时调整交易策略。

(4)投资回顾

绩效评估小组定期对基金绩效进行评估。基金经理定期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回顾前期投资运作情况，并提出下期的操作思路，作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的参考。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前)。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相似条件下到期收益率较高的优良债券品种及价值型股票，风险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基金，属于中等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2年3月31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6,118,708.66	43.93
	其中：股票	56,118,708.66	43.93
2	固定收益投资	63,617,332.00	49.80
	其中：债券	63,617,332.00	49.8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536,842.53	4.33
6	其他各项资产	2,460,922.86	1.93
7	合计	127,733,806.05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56,118,708.66	45.05
C0	食品、饮料	46,040,083.18	36.96
C1	纺织、服装、皮毛	1,526,269.48	1.23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5,126,803.50	4.12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3,425,552.50	2.75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56,118,708.66	45.05

注：以上行业分类以2012年3月31日的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为依据。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58,684	11,558,400.64	9.28
2	000858	五 粮 液	324,714	10,663,607.76	8.56
3	600887	伊利股份	283,869	6,256,472.76	5.02
4	000895	双汇发展	89,125	6,140,712.50	4.93
5	600600	青岛啤酒	109,966	3,581,592.62	2.87
6	600298	安琪酵母	106,867	2,846,936.88	2.29
7	002138	顺络电子	190,000	2,644,800.00	2.12
8	600809	山西汾酒	40,946	2,512,856.02	2.02
9	002484	江海股份	149,970	2,482,003.50	1.99
10	002387	黑牛食品	159,968	2,479,504.00	1.99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9,674,000.00	7.77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386,000.00	32.42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3,557,332.00	10.88
8	其他	-	-
9	合计	63,617,332.00	51.07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1218	11三金集CP01	200,000	20,172,000.00	16.19
2	1181349	11粤水电CP01	100,000	10,109,000.00	8.11
3	1181391	11魏桥CP04	100,000	10,105,000.00	8.11
4	1101096	11央行票据96	100,000	9,674,000.00	7.77
5	110011	歌华转债	70,300	6,483,066.00	5.20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报告期内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五粮液(000858)由于信息披露违法，于2011年5月28日被中国证监会给与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同时对相关责任人给予警告和罚款。

其他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或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名　称	金　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32,812.7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00,969.06
5	应收申购款	77,141.0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60,922.86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895	双汇发展	6,140,712.50	4.93	重大资产重组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2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年11月22日至2011年12月31日	0.20%	0.03%	0.56%	0.01%	-0.36%	0.02%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3.99%	0.76%	1.27%	0.02%	2.72%	0.74%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1年11月22日至2012年3月31日	4.20%	0.62%	1.84%	0.02%	2.36%	0.60%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情况

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11月22日至2012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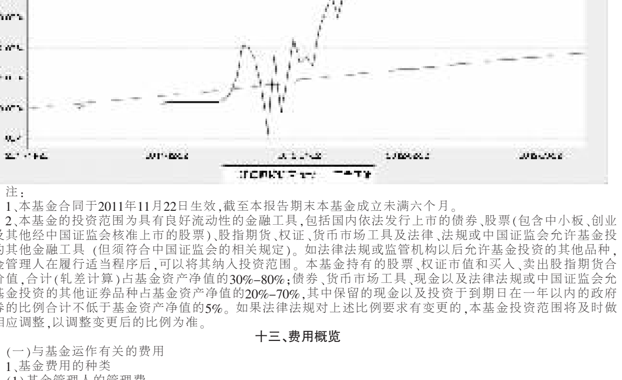

注：

1、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11月22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六个月。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权证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净值的30%-8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20%-70%，其中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比例要求有变更的，本基金投资范围将及时做出相应调整，以调整变更后的比例为准。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提高上述费率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本条第1款第(3)至第(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基金销售时发生的费用

本基金认购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六、基金的募集"中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方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的相关规定。不同基金间转换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公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的"主要人员情况"信息。

2、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增加了新增的代销机构，并更新了相关代销机构的变动信息；更新了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人和经办注册会计师信息。

4、更新了"九、基金的投资"，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5、更新了"十、基金的业绩"，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6、更新了"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有关服务提供信息。

7、更新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添加了期间涉及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临时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cn。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